

寒假注意事項

(文 / 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林雅娟提供)

102學年度寒假將至，請學校加強對學生及家長宣導寒假期間應注意事項，以提供學生豐富多元及安全之假期。

一、宣導健康與安全之維護

- (一)為確實掌握學校安全動態，建構安全健康之校園環境，請學校利用寒假期間，對於校園內各類設備逐項落實檢核、整理或改善，以維護學校校園安全。
- (二)請重新檢視校園內之閒置空間，並應妥善規劃運用，務期將校園內死角處活化為可利用空間，主動消除校園潛在危險，以利師生教學與活動之使用。
- (三)鼓勵學童從事正當休閒活動並提醒注意安全，增進學生身心健全發展。
- (四)提醒學生注意個人衛生及減少出入密閉空間之公共場所，以避免感染流行性疾病，影響身體健康。
- (五)請向家長宣導，寒假期間如能親自帶領孩子最佳，但如因工作關係必須安置孩子，則親人是較好的選擇，如家中的長輩或親戚；如確須另行安置，則請留意安置的地點是否立案、服務人員是否合格、服務內容是否完善及場所是否安全等。

二、指導學生持續學習並充實知識

- (一)寒假作業宜以具啟發性、思考性、創造性、體驗性的作業或活動，來代替抄寫或死背課業，亦宜避免使用坊間品質不佳之現成作業簿本，以免影響學習效果。
- (二)請叮囑孩子生活起居正常，按時完成寒假作業，並依學校規定返校。
- (三)請指導學生安排寒假休閒生活，並鼓勵孩子參與校內、外各種學習體驗或服務學習活動，如農漁村體驗、參觀各類型社教館所的藝文展演活動、或鄉土文化巡禮等，以增進其多元探索機會及體驗各類學習活動經驗。
- (四)倘學校於假期期間辦理校外教學，仍請依照教育部「國民中小學辦理校外教學實施原則」妥善規劃安排，並應完成各項應有之行政準備，以確保安全，達到學習效果；另如有租用車輛，應依教育部「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相關措施，如：演練、檢核及隨時注意駕駛精神狀態等。
- (五)如果時間許可，請家長盡量利用時間陪伴子女，共同參與各項校內、外學習活動，增

進親子感情。

三、鼓勵學生閱讀以增廣見聞

- (一)建議學校招募志工於假期時間開放圖書館，以服務學生利用圖書資源並提供閱讀場所，使學生的閱讀學習不中斷。
- (二)建議家長利用時間多陪孩子閱讀，不論是床邊說故事或一起閱讀，協助孩子愛上閱讀，必定是最值得的投資。同時，如能利用假期帶孩子上圖書館，讓孩子懂得運用圖書館資源，更能為孩子的終身學習奠定基礎。